

舞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舞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 2022 年舞阳县“阳光政务”建设 工作要点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，县政府各部门，直属及驻舞各单位：

《2022 年舞阳县“阳光政务”建设工作要点》已经县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落实。



2022 年舞阳县“阳光政务”建设工作要点

2022 年，全县“阳光政务”建设工作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和县委县政府各项目标任务，持续加大转变政府职能和“放管服”改革力度，不断提升政务公开质量、规范用权标准、完善监管体系，以公开促落实、促服务，以改革促提升、促发展，以监督促廉政、促规范，着力打造流程精简、工作高效、办事便捷、服务畅通的“阳光政务”，为法治政府建设、优化营商环境、“放管服”改革、推进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奠定坚实基础，以高质量的“阳光政务”助力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。

一、围绕明权清单化，不断强化政务公开

（一）做好县政府工作报告落实情况公开。贯彻落实《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明确政府工作报告提出的 2022 年重点工作责任单位的通知》（豫政〔2022〕2 号）、《漯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明确政府工作报告提出的 2022 年重点工作责任单位的通知》（漯政办〔2022〕9 号）、《中共舞阳县委办公室 舞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〈舞阳县 2022 年重点工作分解台账〉的通知》（舞办〔2022〕13 号）精神，切实抓好 2022 年县政府工作报告贯彻落实，定期向社会公开重点工作进展情况。

（二）加强涉及市场主体的信息公开。精准把握人民群众和市场主体关切，提高涉及市场主体决策公开的靶向性和质量。

围绕加快灾后恢复重建、创新驱动发展、构建现代产业体系、新型城镇化建设，推进乡村振兴、生态环境治理、民生事业发展等重点工作，及时公开进展情况、取得成效和后续举措，切实稳定市场预期，不断增强发展信心。强化涉企政策集成公开，集中公开产业发展、准入标准、资金补贴、项目申报、人才引进、科技创新等企业关心关注的信息。加大对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重的餐饮、住宿、零售、文化、旅游、客运等行业相关帮扶政策的公开力度，促进稳就业和消费恢复。及时关切和回应“堵点”问题，优化投资和建设环境。持续推进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执法信息公开工作，为各类市场主体规范健康发展营造诚信守法、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。

（三）加强涉及减税降费的信息公开。围绕持续优化营商环境、深化“万人助万企”活动，系统梳理、集成发布、智能推送各项减税降费政策特别是大规模增值税留抵退税政策，帮助基层执行机关和纳税人、缴费人第一时间全面准确了解、使用政策，确保应知尽知、应享尽享。加大涉企收费信息公开力度，严控涉企收费。开展税收优惠政策咨询和政策辅导，优化12366纳税服务平台智能咨询功能。依托税务网站完善统一规范的税费政策库，动态更新并免费开放。加大对骗取税费优惠典型案例的曝光力度，进一步规范税收秩序，营造公平法治的税收环境。

（四）持续做好疫情防控信息公开工作。严格执行疫情防

控信息发布各项制度，统筹用好各类信息发布平台，发布疫情防控要求并加大解读力度，及时通报疫情态势和防控工作进展，权威回应涉疫舆情，加强疫苗接种和防疫知识科普宣传。强化疫情防控信息发布工作协调，确保发布信息准确、一致。

（五）强化稳就业保就业信息公开。落实就业优先政策，重点加强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政策宣传引导，突出抓好退役军人、农民工、城镇困难人员等重点人群就业创业政策服务信息公开。加强政策宣讲和推送工作，将就业支持政策及时传达至相关群体。加大减负稳岗扩就业政策解读和政策培训力度，加强对基层执行机关的政策培训，推进各项政策“快、准、实”落地。动态公开技能培训政策规定及经办流程，让更多群众能够知悉并获得就业培训机会，以公开助力高质量推进“人人持证、技能河南”建设。

（六）推进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。落实国务院有关部门出台的教育、卫生健康、供水、供气、供热、供电、环境保护、公共交通等8个领域的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规定，深入推进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，更好维护市场经济秩序和人民群众切身利益。

（七）扎实推进基层政务公开。不断完善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并抓好贯彻落实，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相关栏目及时准确公开相关信息。各乡镇要及时公开涉农补贴申报信息，同时汇总当年面向农村的各类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实际发放

结果，2022 年底前将发放结果以村为单位通过村务公开栏公开，公开期满后相关材料留存村委会供村民查询。更好适应基层群众信息获取习惯和现实条件，着力加强电话解答、现场解答等政策咨询渠道建设，推动政务公开与村（居）务公开协调联动。务实推进政务公开专区建设，为基层群众提供政府信息网上查询、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接收、政策咨询等服务。

（八）加强政策集中公开成果运用。各级各部门在政府网站公开的政策文件，要全量覆盖、要素齐全、格式规范。各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管部门要加强统筹，更好发挥政策集中公开成果的积极作用，以完整准确、动态更新的现行有效制度体系，为行政机关办理政务服务事项、编制各类权责清单提供基本依据。加强政策集中公开成果的推广使用，持续调整优化主题划分，鼓励围绕群众、企业办事创业需求和关注热点，探索新增特色主题分类，便于社会公众查阅利用，保障和监督行政机关有效实施行政管理。

（九）深化规章集中公开。巩固规章集中公开工作成果，建立健全规章动态更新工作机制，高质量发布现行有效规章正式版本，稳步推进规章历史文本收录工作，2022 年底前完成现行有效规章历史文本收录工作。

（十）开展行政规范性文件集中公开。高质量发布行政规范性文件正式版本，2022 年底前在本级政府网站的“政府信息公开专栏”集中公开并动态更新本机关现行有效的行政规范性

文件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管部门要逐步探索建立本地、本系统统一的现行有效行政规范性文件库，建立健全动态更新工作机制。

二、围绕用权规范化，持续深化关键改革

（十一）不断加大简政放权改革力度。对下放我县的 255 项市级经济社会管理权限进行深度对接，确保权限接得住、用得好、有监管。加大经开区放权赋能力度，因地制宜分类推进权限下放，对经开区具备承接能力的权限，要放权到位，确保职能运行有效；对暂不具备承接能力的权限，通过开辟“绿色通道、延伸服务窗口、提供上门服务等方式，最大限度为企业提供便利。

（十二）持续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。全面实行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管理，修订完善行政许可事项清单。建立健全行政许可设定审查机制，完善行政许可设定标准和论证程序，对新设许可从严审查把关，加强对行政许可实施情况的监督。

（十三）持续提升政务服务办理水平。全面清理各级各部门办事指南，确保应取消的证明材料全部取消到位，梳理并公布采取告知承诺制事项清单。完善容缺受理服务机制，推动政务服务部门编制并公布容缺受理政务服务事项清单，明确事项名称、主要申请材料和可容缺收集材料。围绕企业和群众眼中的“一件事”，实行“一次告知、一表申请、一窗受理、一次办好”，实现“一件事一次办”，线上线下可办、易办。探索开展

“点对点”跨省通办，有效解决企业和群众办事“两地跑”“折返跑”等痛点难点问题。健全完善网上中介服务超市运行管理，加强与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、政府采购电子系统、“信用漯河”等系统对接和数据共享，实现中介服务网上展示、网上竞价、网上中标、网上评价，构建服务高效、公平竞争、监督有力的高标准中介服务市场体系。

（十四）优化政策咨询服务。加大政策咨询窗口建设力度，提高政务服务便民热线、实体服务大厅的政策咨询服务水平，更好解答生育、就学、就业、创业、养老、医疗、纳税、疫情防控等与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密切相关的问题。加强人工智能等技术运用，建设统一的智能化政策问答平台，围绕各类高频政策咨询事项，以视频、图解、文字等形式予以解答，形成政策问答库并不断丰富完善。

（十五）持续深化不动产登记改革。扩展“无纸化”抵押银行覆盖面，推行商品房、存量房电子合同，逐步推广全域不动产抵押登记“无纸化”办理。全面推广应用不动产登记电子证照，进一步精简收件材料，实现房屋买卖无纸化办理。深化信息共享集成，综合运用“互联网+不动产登记”，全面推行“交房即办证”。增设“全豫通办”窗口，构建异地办业务线上和线下模式相融合、“收办分离”相结合的工作模式，逐步开展“全豫通办”业务，力争实现异地可办、全程网办。

（十六）推进工程建设领域审批制度改革梯度升级。抓好

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提档升级，创新推进“一张蓝图”共享共用、“多设合一、多审合一、技审分离”改革试点、经营性项目“验收即开业”等，持续深化多图联审（BIM审图）、施工许可、多测合一、区域评估、帮办代办、市政中介服务优化等专项改革。

（十七）提升实体政务服务大厅服务能力。严格落实“三集中、三到位”工作要求，大力推进政务服务大厅标准化建设，查找整改授权不到位、进驻不充分、虚进假进、“体外循环”等问题，全面优化“一门式”集成服务。推动公安、市场监管、税务、社保、医保、不动产等高频、重点领域的政务服务事项入驻自助一体机服务平台，不断提升政务服务事项自助办便利度，打造“24小时不打烊”政务服务。最大限度向乡镇放权，推动实现与群众联系密切的事项就近能办、同城通办、异地可办，最大程度便民利民。推动我县实体政务服务大厅整合各类投诉平台，设立有诉即办窗口，加强机制创新、流程优化、知识库建设，实现“接诉即办”“即问即答”。

三、围绕监权全程化，不断完善监管体系

（十八）科学合理确定政府信息公开方式。坚持“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，更好统筹政府信息公开与安全保密，准确把握不同类型公开要求，综合考虑公开目的、公开效果、后续影响等因素，科学合理确定公开方式。

（十九）推进完善事前事中事后全链条监管。按照“谁审

批、谁监管，谁主管、谁监管”的原则，理清责任链条，提高履责效能。各乡镇全面落实属地监管责任，行业主管部门严格落实行业监管职责，相关监管部门切实履行各自职责范围内监管责任。对直接关系到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、公共安全，以及潜在风险大、社会风险高的重点领域，实施重点监管，防范化解重大风险。对于承诺方式办理的审批，加强事中事后监管。

（二十）深入推进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。进一步扩大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覆盖面，实现监管部门和监管事项全覆盖。创新监管机制，推行部门联合“双随机+信用+标准+智慧+靶向”的“双随机+N”监管模式，实现“一次抽查、全面体检、综合会诊”，进一步提升监管精准性。健全完善一体化在线监管平台，实现各部门监管信息与市级监管平台互联互通，依托“信用漯河网”和“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（河南）”精准实施联合惩戒。

（二十一）加强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监管。依托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提供“7×24 小时”全天候人工服务，全力打造便捷、高效、规范、智慧的政务服务“总客服”，确保企业和群众反映的问题和合理诉求及时得到处置和办理。完善 12345 热线限时办结机制，对能根据知识库进行答复的来电，即时答复办结；对需要政府部门协助办理的来电，即时派发工单并向来电群众发送受理短信，相关单位应在 1 个工作日内签收工单，并按期办结。加大热线办理督办问责力度，通过回访、核查、

媒体监督等方式，组织开展满意度测评。

四、落实任务要求，强化工作指导

（二十二）完善工作机制。建立“阳光政务”建设常态化推进工作机制。一是常态化谋划部署机制，每年3月20日前制定年度“阳光政务”工作要点、实施方案；二是常态化推进落实机制，每半年梳理1次政策清单、责任清单、问题清单，每季度至少开展1次“阳光政务”调研指导或督促检查，每年至少下发两期有关“阳光政务”建设工作通报；三是常态化部门协作机制，探索建立务实管用的协调联动工作机制，加强沟通对接，凝聚工作合力；四是常态化培训学习机制，每年至少组织1次涉及“阳光政务”建设内容相关培训；五是常态化创新提升机制，积极推动“阳光政务”建设思路创新、实践创新，加强工作宣传，每年至少有1项“阳光政务”建设创新工作受到上级（市级、省级、国家级）肯定。

（二十三）强化监督检查。县政府办公室协同县督查考核数据中心，定期对各单位“阳光政务”工作推进情况开展督促检查，通报问题，督促整改，推动工作落实。将“阳光政务”考核纳入全县“放管服”改革、优化营商环境年度考核，强化结果运用，激励创先争优。“阳光政务”建设各责任单位要指定一名业务工作负责人，负责做好工作对接。